

臺北市各主管機關112年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①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機關（基金） （財團法人） （轉投資事業） 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 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②	宣導期程③	執行單位④	執行金額⑤	備註
一、公務機關						
財政局	無				-	
稅捐稽徵處	無				-	
二、特種基金						
臺北市動產質借處	Line@官方帳號- 質借及借物網業 務宣導	網路媒體	112. 2. 1-112. 2. 28	業務組、稽核組	840	
臺北市動產質借處	臺北廣播電臺- 質借及借物網業 務宣導	廣播媒體	112. 2. 15-112. 7. 31	稽核組	-	託播無費用支出。
臺北市動產質借處	臺北市戶外LED 電視牆廣告託 播-質借業務宣	電視媒體	112. 2. 1-112. 3. 7	業務組	-	本案契約金額為9 萬9,000元，預計 於112年3月付款。
臺北市動產質借處	臺北市政大樓東 南區戶外及公車 亭電子看板-質 借及借物網業 務宣導	電視媒體	112. 2. 1-112. 12. 31	業務組、稽核組	-	託播無費用支出。
臺北市市有財產開 發基金	無				-	
臺北市債務基金	無				-	